

法教育指导纲要(方案)^①

【日】关东律师协会联盟^② 著

沈晓敏 刘晓萍 译

摘要 本纲要首先从日本国宪法所追求的社会目标出发,阐述了法教育所追求的公民形象,然后提出中小学生应掌握的有关法律的知识、技能、态度和情意,提出了有效开展法教育的方式方法。该纲要强调不要让学生只会强记一些法律术语,而要理解为什么需要这样的法律制度及其制度背后的价值观,为此该纲要并不简单罗列学生需要学习的法律知识内容,更注重解释掌握知识概念的意义所在,以及围绕该知识概念应该思考的问题。本纲要是在总结日本十多年法教育得失的基础上研制的,对于法治教育正受到空前重视的我国研制并完善法治教育纲要、思考如何在中小学实质性地落实法治教育,尤其是培养公民的法律精神和法律思维,将有诸多可借鉴之处。

关键词 法教育; 日本

作、译者简介 关东律师协会联盟 (日本)

沈晓敏/华东师范大学课程与教学研究所教授 (上海 200062)

刘晓萍/华东师范大学国际与比较教育研究所硕士研究生 (上海 200062)

序 言

关东律师协会联盟于2002年9月27日发表了题为《为了青少年的法教育》的宣言,并以此为契机将法教育普及到日本全国。关东律师协会联盟在此宣言中,将法教育定义为:“以非法律专业人士为对象的、使其掌握有关法律法规、法律程序、法律制度以及奠定它们基础的基本原则和价值观等方面的知识和技术的教育。并且,法教育还包括迄今为止在特定领域开展的同类教育(宪法教育、人权教育、司法教育、消费者教育等),它的特征是让受教育者掌握自由、公正的民主主义社会所必需的、基于自由、公正、责任等原则的思考方式。”

从上述宣言发布之后的动态来看,法教育虽然在不断发展,但如果与其重要

① 本文译自:関東弁護士会連合会. これからの法教育—さらなる普及に向けて. 現代人文社, 2011:163-184. 日语用汉字写的“法教育”一词涵盖了法律教育、法制教育、法治教育、司法教育等先后出现过的多个术语的含义,为保留原文的含义,中文翻译照用“法教育”这一术语。——译者

② 关东律师协会联盟由日本东京都的三个律师协会、关东地区和甲信越地区各县的律师协会、静冈县律师协会共13个律师协会组成,日本60%的律师隶属于该组织,在日本法律界具有很大影响力,多年致力于中小学的法教育研究和实践。——译者